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2023年9月，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出资人民币5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劲嘉新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新源”），进入电子材料产业领域。

为抓住国内外新能源车、消费电子等市场快速发展的重要机遇，不断拓展公司电子材料产业的业务版图，劲嘉新源拟出资1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劲嘉聚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劲嘉聚能”），负责复合铝箔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同时，根据劲嘉新源与深圳后浪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围绕聚合物/金属复合材料产品用高功率磁控溅射设备开展战略合作，劲嘉聚能设立后，将负责该研发成果的落地、中试、小批量验证工作，达到用“一步法”生产复合铜箔的验收标准及生产、销售条件。

（二）对外投资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设立全资子公司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劲嘉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于钦芳

出资比例：公司全资子公司劲嘉新源持股 100%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山大道 6-6 号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研发、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产品检测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以上内容以该全资子公司当地登记机构最终核准或备案为准。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一）复合铝箔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实施主体：深圳劲嘉聚能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待设立）

项目内容：投资金额预计 6,000 万元，项目前期已经完成核心工艺研究和设备设计工作，项目建成后，将具备复合铝箔产品研究开发和产品持续升级能力，并完成新工艺中试基地建设，建成后可具备复合铝箔年产 1,000 万平方米级别的产品供应能力和后续产能扩大所需的生产、技术条件。

建设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星汉路 15 号中丰田光电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产业园内

建设期：自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4 月；后续将根据产品研发生产情况、市场需求等情况，适时启动复合铝箔建设项目（二期），届时再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一步法”复合铜箔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深圳劲嘉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内容：投资金额预计 4,000 万元，项目前期已经完成核心工艺研究和设备设计工作，项目建成后，将完成新工艺中试基地建设，具备用“一步法”生产复合铜箔的验收标准及生产、销售条件，具备复合铜箔年产 500 万平方米级别的产品供应能力和后续技术升级所需的生产、技术条件。

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山大道 6-6 号劲嘉工业园内

建设期：自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0 月；后续将根据设备/产品研发生产情况、市场需求等情况，根据劲嘉新源与深圳后浪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通过自用或独家销售的方式进一步扩大产能/销售，届时再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外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对外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

公司自进入电子材料领域以来，结合自身优势，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复合集流体是电子材料中的锂电池关键材料，得益于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等市场的不断增长，其市场需求亦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在包装材料领域深耕多年，在真空镀膜领域、高分子薄膜生产制造领域、基膜改性处理领域、涂覆转移复合领域等均拥有丰富的经验和技術储备，这些技术和经验与复合集流体的生产和研发具备较高程度上的契合，为公司进入复合集流体领域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为了推动电子材料产业的发展，公司建立了该板块职能明确、权责清晰的总体管控体系，本次设立劲嘉聚能作为开展劲嘉复合集流体建设项目的业务载体和经营实体，将负责复合铝箔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复合铜箔“一步法”磁控溅射设备的研发、中试等工作，从而进一步落实公司新兴产业“三化”中“通过涂布技术精细化进入功能性薄膜材料领域”的战略要求。成立劲嘉聚能有利于促进公司电子材料产业各业务的专业化、集中化管理，有利于提高运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推动公司在电子材料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对外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劲嘉聚能，是拓展电子材料业务版图的重要举措，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多维度进行布局和投入，针对复合集流体业务的特性和市场需求，打造核心专业团队、优化升级生产设备、提升研发科研水平，同时有序投入资金资源，努

力推进复合集流体业务的产业化进程，争取打造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布局复合集流体业务有利于丰富电子材料产业的业务多样性，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打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设立劲嘉聚能开展复合集流体业务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业务及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提示

1、本项目的实施受多种因素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因相关政策调整、项目实施条件、市场环境、市场需求等发生变化，项目也可能发生延期、变更、中止的风险。

2、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着技术发展、产品更替及政策、运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因国家或地方政策调整、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导致项目实施后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同时，市场开拓和产品认证存在不确定性，客户对设备投产的产品需要一定的认证周期。

3、本公告中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期等数值均为计划数或预估数，相关数据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